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依法履行职责，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合法权益、改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工作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现将2024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2024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监事会的召开、决议的签署以及监事权利的行使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03-01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并增资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04-01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04-23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08-26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09-20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6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10-14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10-24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监督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投资者权益角度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各项情况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具体如下：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形成了较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2024年的工作中，勤勉尽责、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制度；本年度没有发现董事、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4年度，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无保留的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三）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度，监事会对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2024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市场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对关联方构成重大依赖，关联交易没有对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监督内控体系建设和实施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4年12月31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024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对外担保，也不存在其他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4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情形。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2024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

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该制度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时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及其个人信息，未发生内幕交易，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有效地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三、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5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自身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2025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定期召开会议，持续规范并完善监事会日常运作。重点聚焦公司依法运营情况，推动公司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效能。持续强化监督职能，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及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2、持续强化内部学习，提升监事会成员业务素质。监事会将加强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会计金融知识的学习，拓宽专业视野，提高业务能力，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3、始终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强化公司经营风险防范。监事会将加大对公司经营决策、内部控制、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力度，保持与内部审计部门及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的紧密沟通，及时了解掌握相关信息。同时，持续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尽责情况，杜绝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3日